

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5-053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北白象镇赖宅智能产业园区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2, 122, 18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 07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战兵先生主

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 HUANGJUAN（黄娟）女士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管、聘请的律师等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1,685,417	99.7462	282,071	0.1638	154,700	0.0900

-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71,669,417	99.7369	298,671	0.1735	154,100	0.0896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1,669,517	99.7370	298,571	0.1734	154,100	0.0896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1,666,917	99.7354	298,300	0.1733	156,971	0.0913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1,667,717	99.7359	299,000	0.1737	155,471	0.0904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1,664,217	99.7339	304,400	0.1768	153,571	0.0893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1,670,417	99.7375	298,600	0.1734	153,171	0.0891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1,682,588	99.7446	285,300	0.1657	154,300	0.0897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1,654,017	99.7280	303,571	0.1763	164,600	0.0957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1,686,117	99.7466	282,500	0.1641	153,571	0.0893
-----	-------------	---------	---------	--------	---------	--------

1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1,669,017	99.7367	298,200	0.1732	154,971	0.0901

1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1,660,017	99.7314	309,200	0.1796	152,971	0.0890

13、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1, 679, 288	99. 7426	281, 900	0. 1637	161, 000	0. 0937

14、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1, 580, 117	99. 6850	377, 671	0. 2194	164, 400	0. 0956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5. 01	关于选举黄晓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70, 525, 526	99. 0723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9,355,374	97.7932	282,071	1.4251	154,700	0.7817
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339,374	97.7123	298,671	1.5090	154,100	0.7787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339,474	97.7128	298,571	1.5085	154,100	0.7787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19,336,874	97.6997	298,300	1.5071	156,971	0.7932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9,337,674	97.7037	299,000	1.5107	155,471	0.7856
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9,334,174	97.6860	304,400	1.5379	153,571	0.7761
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9,340,374	97.7174	298,600	1.5086	153,171	0.7740
8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9,352,545	97.7789	285,300	1.4414	154,300	0.7797
9	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19,323,974	97.6345	303,571	1.5337	164,600	0.8318
1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9,356,074	97.7967	282,500	1.4273	153,571	0.7760
11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9,338,974	97.7103	298,200	1.5066	154,971	0.7831
12	关于修订《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9,329,974	97.6648	309,200	1.5622	152,971	0.7730
13	关于制定《防范	19,34	97.7622	281,9	1.4243	161,0	0.813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9,245		00		00	
14	关于制定《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9,250,074	97.2611	377,671	1.9081	164,400	0.8308
15	关于选举黄晓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8,195,483	91.932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陈一宏、姚璐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1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